

山东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

公司二届三次董事会通过了《1998 年度配股方案及募集资金用途》并我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1999 年 3 月 27 日发布了《关于上市公司配股作问题的通知》,对上市公司配股的条件和程序等进行了重新修订,本次配股不能满足该通知第一条四款“本次配股距前次发行间隔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(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)以上;因此,鉴于以上配股政策的调整,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本次配股方案,不再提交于 199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1998 年度股东大会讨论、表决。

山东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一九九九年四月九日